



节前食药检查， 护佑市民舌尖安全

□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孟 欣



为确保春节前市场平稳有序，保障市民舌尖上的安全以及看病、用药规范，连日来，菏泽市各县区市场监管部门深入市场一线，将检查与宣传相结合，不断加大检查频次，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行为，努力为市民营造一个安全放心的节日消费环境。

农村大集迎食品安 全检查

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了解，为确保全市春节期间的食品安全问题，菏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组织各县区局持续开展节前检查活动。其中，牡丹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在盯紧市区各大超市、集贸市场的同时，还走进辖区农村大集，积极开展节前农村市场食品安全检查。

在辖区农村大集的生鲜肉食品销售摊点，该局执法人员认真查看两章两证，要求摊点负责人出具相关产品的进货票据、检验报告、检疫合格证等。同时，执法人员现场对水份等进行快速检测，保障食品安全。

在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摊点，执法人员仔细查看海鲜、鸡翅等产品的外包装标签、产地、生产日期、保质期、贮存要求等信息，并要求摊点负责人出具相关产品的进货票据、检验报告、检疫合格证等，严格落实进口冷链食品经营使用“三专、三证、四不”制度，坚决杜绝进口冷链食品违反“八不”行为。

在散装食品销售区，执法人员对糖果、干果等副食进行检查，散装食品要求放置器皿干净、卫生，质量符合规定，具有保质期、生产日期等信息标签，严查无生产日期、超过保质期等不合格食品，并对计量器具是否校验进行抽查，确保不发生“缺斤少两”的

欺诈行为。

同时，该局工作人员还向商户摊点发放《关于规范春节期间市场价格行为的提醒告诫函》，进一步规范市场价格秩序，优化节日消费环境，维护消费者合法权益，确保民生领域市场价格稳定。在检查中，执法人员积极向经营者、消费者宣传食品安全知识，鼓励消费者举报制假售假、以次充好、以假充真、缺斤少两、价格欺诈以及傍名牌等各类违法行为线索。

专项治理节前食盐 销售行为

为进一步净化食盐市场，确保春节期间“舌尖上的安全”，日前，菏泽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在全市范围内持续开展食盐专项检查活动，严厉打击工业盐、劣质盐充当食盐用于食品加工等违法行为。

连日来，各县区局执法人员先后对辖区内农贸市场、商超、饭店、学校食堂等场所进行检查。重点查看食品加工用盐户和食盐经营商户的证照资质，是否落实进货台账和进货查验制度，是否销售不符合食品安全标准的食盐，购进渠道是否合规合法，是否将工业盐和其他非食用盐充当食盐销售、使用，是否存在通过委托无资质单位、个人签订虚假用工合同、虚假物流配送协议、发展加盟商等方式违规开展食盐相关业务等违法行为。

对检查中发现的索取票证不齐全的问题，要求相关商户立即整改并及时反馈整改落实情况。在开展专项行动的同时，执法人员向食盐经营商户和食品加工用盐户宣传普及食盐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禁止采购、存储、使用工业盐和其他非食用盐，增强了食盐经营者、用盐单位食品安全意识。

下步，各县区局将进一步开展“双节”前的市场综合检查，把多项专项检查与日常监管工作相结合，加大监管力度，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为市民欢度佳节保驾护航。

城乡共建筑牢药品 安全防线

为切实巩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成果，筑牢全市药品安全防线，督促医疗机构充分发挥“哨点”和“探头”作用，确保重点场所疫情防控不松懈，切实保障市民身体健康，有效形成全方位、多层次的监管共治格局，近期，我市各县区市场监管部门持续对辖区各级医疗机构开展常态化疫情防控执法检查。

日前，按照省、市疫情防控工作要求，郓城县卫生健康综合执法大队对该县8家医疗机构因未按要求落实疫情防控措施的各级医疗机构下达责令停业整顿通知。其中，该县张鲁集镇冯垓村卫生室在检查中发现，未设置传染病预检分诊台，未查验健



康码、未测量体温，收治感冒患者等问题。潘渡镇东王村杨兰英卫生室存在违规使用退烧药品，未询问旅居史等问题。南城社区王冬华卫生室存在预检分诊登记本与门诊日志登记及处方登记不一致，违规使用抗菌药物的问题。

此外，侯咽集镇孙垓村卫生室存在无体温测量设备，医务人员未穿隔离衣等问题。清雅口腔诊所存在未落实就诊、陪诊人员“口罩必戴，体温必测”等疫情防控措施。黄安镇于楼村卫生室存在医务人员未穿戴隔离衣、未佩戴口罩，无诊疗室消毒记录等问题。丁里长镇单垓村卫生室存在存放退烧药品等问题。惠平口腔诊所存在预检分诊点未配备消毒液、口罩、一次性手套等防疫物

品，未进行消毒等问题。

而以上8家涉事医疗机构，均已按照有关规定予以停业整顿处理，各县区局也在针对辖区各级医疗机构展开检查、整治活动。

疫情防控无小事，绝不容许懈怠、麻痹，我市市场监管部门将继续加强对各县区各级各类医疗机构疫情防控工作的全面排查整治，对命令执行不到位、防控措施不健全的医疗机构坚决依法予以顶格行政处罚、停业整顿直至吊销《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对相关责任人依法予以暂停执业、吊销相关执业资质直至追究其刑事责任，以执法高压态势，保证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坚决打赢疫情防控狙击战，确保市民的生命健康安全。

这个春节，请把安全带上岗，把幸福带回家

□牡丹晚报全媒体记者 武 露

居安思危，警钟长鸣。岁末年初，历来是安全事故易发多发期，安全生产不稳定不确定因素明显增多，防控重大安全风险任务更为艰巨繁重。安全工作不能“打烊”，为做实做细春节期间安全工作，我市周密安排部署，全面做好安全检查、隐患排查、宣传教育、应急保障、责任落实等各项工作，及时查漏补缺、消除事故隐患，进一步夯实了安全基础。

春节期间，每一个生产经营单位的负责人要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严守法律底线。要严格安全管理，认真组织开展安全生产隐患自查自纠；继续施工和生产的单位，要加强在岗职工的安全教育，防止松懈麻痹，确保安全生产；停产、复产的企业要切实遵守作业规程和安全管理规定，严格

执行复工复产方案和安全生产管理措施。

春节期间，每一位劳动者要立足岗位职责，上标准岗位，干标准活动。严格遵守安全生产的各项规章制度，切勿麻痹大意；切实掌握本职岗位的安全生产知识技能，切勿盲目蛮干；不断提高识别各类安全隐患能力，切勿铤而走险；学会掌握自救和应急逃生知识，切勿惊慌失措；学会用法律维护自身安全权益，切勿无证上岗，违规操作。

春节期间，每一位居民要强化安全意识，自觉遵守交通安全规章，按规定出行、乘坐车辆；按规定使用燃气和各种家用电器，并经常检查其安全性能；加强火源管理，严防火灾事故；高度关注公共安全，自觉遵守公共场所安全规定，为自己、

为他人营造良好的安全环境。

春节期间，每一位市民要遵守烟花爆竹管理法规。为有效遏制燃放烟花爆竹对环境空气质量的影响，保护人民群众身体健康，今年，我市在执行原有禁燃禁放规定的基础上，自1月30日零时起至3月15日24时，在全市区域禁燃禁放烟花爆竹。我们不仅要自觉遵守相关规定，坚决不存储、销售和燃放烟花爆竹，还要主动劝阻亲朋好友及其他居民不燃放，在婚丧嫁娶及节假日活动中，也要一律禁止、劝阻、制止，对不听劝阻的要及时拨打110向公安机关报告。

我们倡议每一位市民都要强化红线意识、底线思维，发现身边隐患、举报身边隐患、消除身边隐患，这个春节，把安全带上岗，把幸福带回家！

